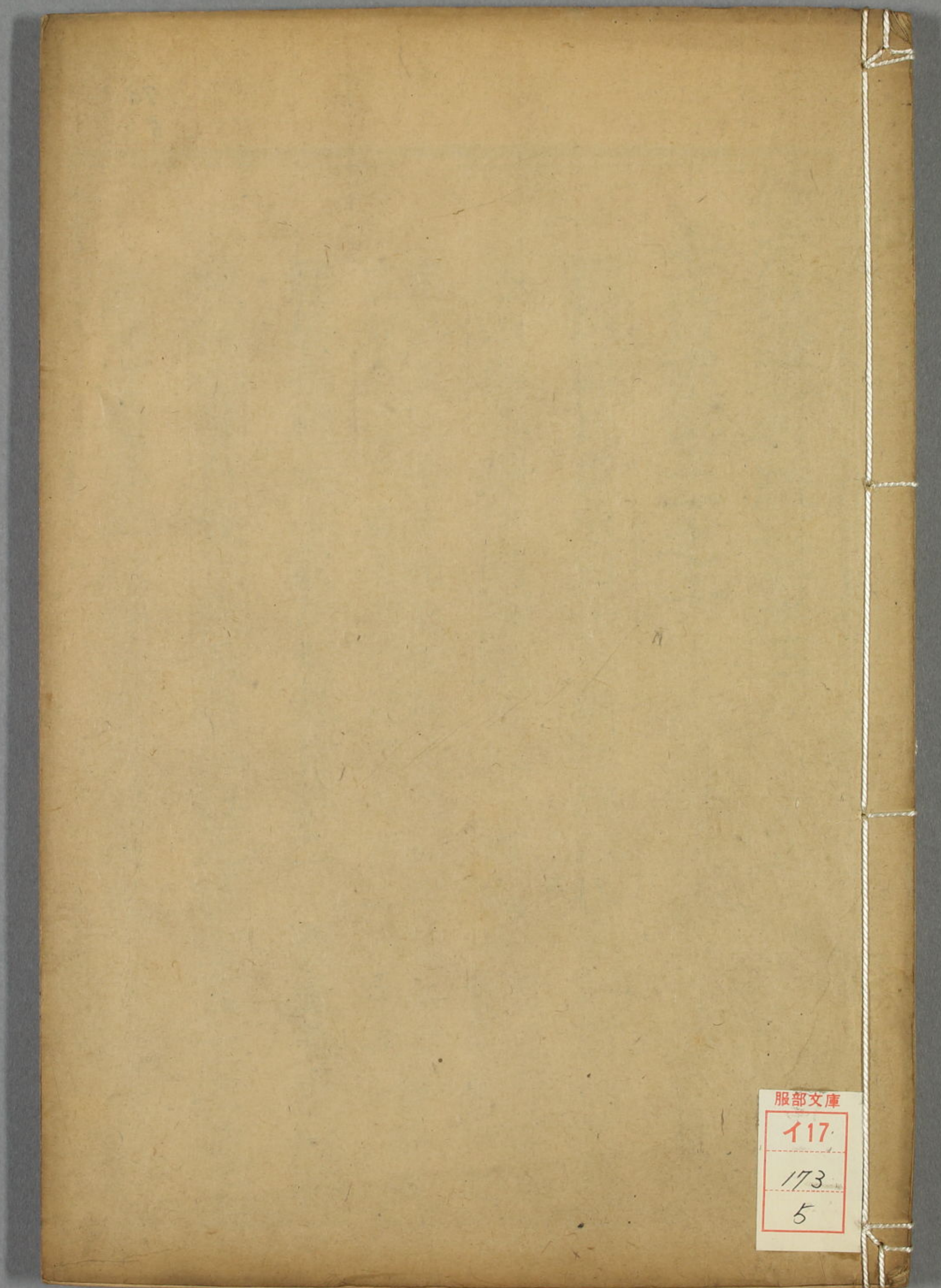




服部文庫
117
173
5



欽定儀禮義疏卷第三

昏禮第二之一

鄭氏康成曰士娶妻之禮以昏為期因而名焉。

必以昏者陽往而陰來日入三商為昏。

賈疏商謂商量是漏刻之

名馬氏云日未出日入後皆二刻半前後共五刻今云三商者據整數言其實二刻半也昏於五

禮屬嘉禮大小戴及別錄皆第二。賈氏公彥曰昏

禮據士身自昏。敖氏繼公曰此篇主言士之適子

娶妻之禮娶必以昏者取其近夜也。

家士或自昏。或士之孤子昏。皆得用此禮。但儀禮冠昏喪祭諸篇。皆主適長立制。則此當以士之昏其適子者為主。如敖氏之說也。故醮子辭曰。承我宗事。若庶子昏。自可以此為準。權而降殺其禮。醮婦記云。庶婦則使人醮之。是也。

昏禮。

正義匡氏衡曰。妃匹之際。生民之始。萬福之原。昏姻之禮正。然後品物遂而天命全。呂氏大臨曰。物不可以

苟合。受之以賁。天下之情。不合則不成。其合也。敬則克終。苟則易離。必受以致飾者。所以敬而不苟也。昏禮者。其受賁之義乎。自納采至親迎。皆男先於女。所以別疑遠恥。成婦之順正也。朱子曰。男女居室。人事之至近。而道行乎其間。幽暗之中。衽席之上。人或褻而慢之。則天命有所不行矣。然非知幾慎獨之君子。其孰能體之。易首乾坤。而中於咸恆。禮謹大昏。而詩以二南爲正始之道。其以此與。敖氏繼公曰。此不言士者。辟下達之

文。

通義家語魯哀公問於孔子曰。禮。男必三十而有室。女必二十而有夫也。豈不晚哉。孔子曰。夫禮言其極也不過也。男子二十冠。有爲人父之端。女子十五許嫁。有適人之道。於此以往。則爲昏矣。孔叢子曰。子張云。女子必漸乎二十而後嫁。何也。孔子曰。十五許嫁而後從夫。是陽動而陰應。男倡而女隨之義也。以爲紡績組紃。織紵者。女子之所有事也。黼黻文章之美。婦人之所有

大功也。必十五以前漸乎二十。然後可以通乎此事。通乎此事。然後乃能上以孝於舅姑。下以事夫養子也。杜氏佑曰。康成謂男必三十娶。女必二十嫁。王肅以爲男十六可娶。女十四可嫁。三十二言其極耳。今案三十二而嫁娶者。周官掌萬民之判。衆庶之禮也。服經有爲夫婦之長殤。士大夫之禮也。左傳十五而生子。國君之禮也。又鄭氏嫁娶必以仲春。王肅以爲秋冬嫁娶之時。孫卿云。霜降逆女。冰泮殺止。家語霜降而婦功成。

嫁娶者行焉。冰泮而農桑起。昏禮殺於此。束皙曰。春秋二百四十年。天王娶后。曾女出嫁。夫人來歸。大夫逆女。自正月至十二月。悉不以得時失時爲褒貶。何限於仲春季秋以相非哉。夫冠昏筭嫁。男女之節。冠以二十。限無春秋之期。筭以嫁而設。不以日月爲斷。何獨嫁娶當繫於時月乎。士昏禮請期辭云。惟是三族之不虞。卜得吉日。便可配合。先賢以時月爲限。恐非至當。羅氏願曰。聖人爲男女之節。弱而後冠。非美其容也。責之成焉。壯而後昏。非足其欲也。責之代焉。

存異 袁氏準曰。同姓不相娶。遠別也。中外之親。近於同姓。古人以爲無疑。故不制也。今以古之不言。因謂之可昏。此不知禮者也。

辨正 朱子語類。堯卿問姑舅之子爲昏。曰。據律中不許。然自仁宗之女嫁李璋家。乃是姑舅之子。故歐陽氏曰。公私皆已通行。又如魯初間與宋世爲昏。後又與齊世爲昏。其間皆有姑舅之子。從古已然。只怕無不是。鄭

氏樵曰氏同姓不同者婚姻可通姓同氏不同者婚姻不可通

鄭樵之說蓋以古者有姓有氏同出一祖者謂之同姓大傳所謂綴之以姓而弗殊雖百世而昏姻不通者也有同姓而異氏者如魯之孟季宋之華向是也有異姓而同氏者其氏偶同本非一姓如宋孔氏爲子姓衛孔氏爲姁姓晉欒氏爲姬姓齊欒氏爲姜姓之類是也然後世宗法湮廢族氏異同猝難辨析則慎其所可知

者可耳。

餘論王氏吉曰夫婦人倫大綱天壽之萌也世俗昏娶太蚤未知爲人父母之道而有子是以教化不明而多夭。胡氏宏曰夫婦之道人醜之者以淫欲爲事也聖人安之者以保合爲義也接而知有禮焉交而知有道焉惟敬者爲能守而勿失也

下達納采用鴈

正義鄭氏康成曰詩云取妻如之何匪媒不得昏必由

媒交接設紹介。

賈疏。行禮皆使使往。是交接設紹介也。

皆所以養廉恥。納

采而用鴈爲贅者。取其順陰陽往來。賈氏公彥曰。大

宗伯職。卿執羔。大夫執鴈。士執雉。此昏禮無問尊卑。皆

用鴈。敖氏繼公曰。此謂自天子下達於庶人。納采皆

用鴈也。以此推之。則餘禮之用鴈者。皆當下達。惟納徵

之禮或異耳。用鴈者。先儒謂取其不再偶。義恐或然。

禮記鄭氏康成曰。達。通達也。將欲與彼合昏姻。必先使

媒氏下通其言。女氏許之。乃後使人納其采擇之禮。

賈氏公彥曰。下達者。男爲上。女爲下。取陽倡陰和之義。

謂以言辭下通於女氏也。陸氏佃曰。下達。若逆女之

類。自天子達是也。

禮記朱子曰。大夫執鴈。士執雉。而士昏下達。納采用鴈。

如大夫乘墨車。士乘棧車。而士昏親迎。乘墨車也。注疏

知乘墨車爲攝盛。而不知下達二字。本爲用鴈一事。而

發言士庶皆得用鴈。亦攝盛之意也。蓋旣許攝盛。雖庶

人不用匹。昏禮贅不用死。不得不越雉而用鴈爾。注疏

既失其指陸氏於下達之義雖近得之然未知其與用
鴈通爲一義則亦未爲盡善也。

論司馬氏光曰凡議昏姻當先察其壻與婦人之性
行及家法何如勿苟慕其富貴程子曰世人多謹於
擇壻而忽於擇婦其實壻易見而婦難知所繫甚重豈
可忽哉。

主人筵于戶西西上右几。

正義鄭氏康成曰主人女父筵爲神布席也

賈疏下醴賓徹几改

筵是爲人設席故知此爲神席戶西者尊處賈疏戶西是賓客之位故爲尊處將以先

祖之遺體許人故受其禮於禰廟賈疏記云凡行事受諸禰廟席西

上右設几神不統於人賈疏鄉射燕禮等設席皆東上是統於人今以神尊不統於人

是地道尊右之義席有首尾賈疏公食記蒲筵萑席皆卷自末是席有首尾敖氏繼

公曰筵之者有司也乃云主人者對使者立文也几漆
几也右几席南面几在席西端也席西上右几變於生
人也神位於室則居主位於堂則居客位凡受禮於廟
而不於戶牖之間行禮者必設神位於客位示有所尊

且敬其事也。士用漆几，亦神人同。是時主人立于阼階東。擯者亦立，端負東塾，下禮放此。

國此主人女父為適子有禰廟者也。若祖為適者在，則祖主之。若祖父俱歿，則兄之為父後者主之。記云：弟則稱其兄，是婿之適兄得主，其弟之昏，則女之適兄亦得主。女弟之昏矣，女適人為兄弟之為父後者，不敢降服，亦其證也。若女有父而不為父後，及父歿而無適兄者，則世父主之。若並無世父，則小宗尊屬近者主之。記云：

支子則稱其宗，是婿族宗子得主。此婿之昏，則女族宗子亦得主。此女之昏矣。記又云：祖廟已毀，敘於宗室白虎通云：大夫士皆有宗族，自於宗子之室學事人，亦可推也。西上右几，席為神設，神道尚右故也。

使者立，端至。

使師異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使者，夫家之屬。若羣吏使往來者，立端，士莫夕之服。又服以事其廟。

賈疏：士以立端祭廟，今使者服立端至，亦於主

人廟中行事。

有司緇裳。

賈疏：緇裳，即立裳。

敖氏繼公曰：使者，婿父

之家臣奉壻父之命而為使者服玄端以行禮則玄端亦不獨為士之正服矣至謂至于門外

疏以使者為中下士此其尊卑也微未可以相屬而相使也教說得之玄端朝服士以下通得服之特牲記可證下經云從者畢玄端而疏以從者為僕隸亦足以見之矣

擯者出請事入告

正義

鄭氏康成曰擯者有司佐禮者賈疏士冠禮有司是主人之屬及羣

史佐主人行禮之人知此亦然在主人曰擯請猶問也禮不必事雖知猶問

之重慎也敖氏繼公曰此亦賓之將命者入告擯者告主人乃出請事也其辭蓋曰某也使某請事凡賓非主人之所戒速而來者則有請事之禮擯者請事賓執鴈請納采擯者乃入告凡請事者西面入告者東面大夫士之禮也

主人如賓服迎于門外再拜賓不答拜揖入

正義

鄭氏康成曰門外大門外賈疏大夫士唯有兩門寢門大門而已廟在寢

門外之東此下有至于不答拜者奉使不敢當其盛禮。

廟門明此是大門外。

敖氏繼公曰拜迎之禮主於使者乃不答拜者使事未致不敢以私禮雜之也。賈氏公彥曰士冠禮主人迎于大門外主人西西此及鄉飲酒鄉射皆不言而位者文不具耳。

至于廟門揖入三揖至于階三讓

揖入三揖注疏及敖氏說已見士冠禮茲不重出。

主人以賓升西面賓升西階當阿東面致命主

人阼階上北面再拜

注今文阿爲展

敖氏繼公曰主人以賓升謂主人先升而賓從之也致命謂致其主人之辭也。賈氏公彥曰主人阼階

上北面再拜不言當阿則如鄉飲酒主人當楣再拜。

鄭氏康成曰阿棟也。

賈疏士之廟五架爲之棟北一楣下有室戶中脊爲棟棟

南一架爲前楣

入堂深示親親

賈疏鄉飲酒聘禮皆云賓當楣此獨云當阿故

云示

親親。賈氏公彥曰禮之通例賓主敵者賓主俱升士

冠與此文是也若鄉飲酒鄉射皆主尊賓卑故初至之

時主人升一等賓乃升至卒洗之後亦俱升

國使者升階卽至棟下疑其太驟或當從今文作殿則賓致命與主人拜所南北不甚相懸似爲近情注以阿爲棟亦無據以考工四阿之法推之則阿距檐不遠豈阿卽殿之別名與又案升階之法賓尊者於主人之讓賓則先升如聘禮主君使卿歸饗餼大夫先升一等賓朝服問卿賓升一等大夫從又覲禮王使人勞侯氏使皆不讓先升皆是也主人尊及賓主敵者賓三讓既

乃主人先升道賓如聘禮受玉公升二等賓升鄉飲酒主人升賓升此主人尊者也鄉射主人升一等賓升聘禮賓僨卿時賓升一等大夫升問卿大夫僨賓時大夫升一等賓從之此賓主敵者也曲禮云主人與客讓登主人先登客從之可見賓主敵體亦主人先升一等道賓也冠禮主人升此經主人以賓升鄉飲酒卒洗主人升賓升鄉射卒洗主人以賓升明皆主人先升也疏以爲賓主敵者賓主俱升恐非確義

授于楹間南面

正義鄭氏康成曰授于楹間明爲合好其節同也

賈疏節同

賓以鴈授主人于楹間其遠近節同也

李氏如圭曰楹柱也堂上有兩

楹間堂東西之中也

敖氏繼公曰此文承主人之下

則授宜作受受者南面則授者宜北面矣爲人使而授

于堂乃不南面者辟君使於大夫之禮也授受于楹間

敵也使者雖賤於主人然主人士也其爵卑未足以自

別故使者無降等之嫌而得與主人於楹間相授用敵

者禮也主人拜受而賓不拜送者以其非已物也此與

上文不答拜之意異凡爲使之禮皆放此

通論賈氏公彥曰凡賓主敵者授于楹間不敵者不于

楹間是以聘禮賓面大夫大夫受幣于楹間南面注云

敵也公側受玉于中堂與東楹之間注云東楹之間亦

君行一臣行二至醴賓及賓私覲皆云當東楹是尊卑

不敵故不于楹間也

鄭氏康成曰南面竝受也

賈疏經云南面不辨賓主故知竝受也

郝氏敬曰。南面者主北面。賓南面。陽尊陰卑也。

賓主授受之正禮。當訝受。不當竝受也。聘禮賓面大夫受幣之法。受者南面。授者北面。此亦當然。故敖氏決之。非苟爲異而已。若南面授而北面受。則君使卿大夫歸饗于聘使。則然。非常禮也。郝氏陽尊陰卑之說。非也。

賓降出。主人降授老鴈。

鄭氏繼公曰。出。出廟門。老。室老。大夫士之貴臣。授鴈於階下。既則進立於中庭。賈氏公彥曰。授鴈訖。賓

降自西階出門。主人降自阼階。授老鴈於階。立待後事也。

鄭氏康成曰。老。羣吏之尊者。

賈疏。大夫家臣稱老。士雖無君臣之名。云

老。亦是羣吏中尊者。

服傳。公卿大夫有室老與士。皆爲貴臣。其餘皆衆臣也。注云。室老。家相也。據此。則室老爲家臣之長。家臣畜於私家。不食於公。與羣吏府史等異也。特牲禮。士有私臣。曲禮云。士不名家相。明士有室老矣。敖氏較注爲優。

右納采

總論 賈氏公彥曰昏禮有六尊卑皆同五禮用鴈惟納徵不用鴈以其自有幣帛可執也納采言納者以其始相采擇恐女家不許故言納問名女家已許故不言納納吉男家卜吉往與女氏故更言納納徵用幣帛則昏禮成故更言納請期親迎則昏禮已成故皆不言納也

者出請

鄭氏康成曰不必賓之事有無 敖氏繼公曰請請事也下文放此

賓執鴈請問名主人許賓入授如初禮

注古文禮為醴

正義

鄭氏康成曰問名者將歸卜其吉凶

范氏甯曰

問女名而卜之知吉凶 賈氏公彥曰此一使兼行納采問名二事相因又使還須卜故因即問名主人許者擯請入告乃報賓賓得主人許乃入門升堂授鴈與納采禮同 敖氏繼公曰問名問女之名也初禮三揖以

下之儀也。此雖俟於中庭，亦有三揖與聘禮同。吳氏澄曰：主人受鴈于楹間，還於阼階，上答以女之名。賓既受命，乃降出也。

陳氏祥道曰：納采問名，一使二鴈，三入廟而再迎之。

孔氏穎達曰：問名者，問其母所生之姓名。昏禮云：爲誰氏？言母之姓何氏也。賈氏公彥曰：言問名者，問女之姓氏，不問三月之名也。名有二種：一是名字之名。

三月之名是也。一是名號之名。若以姓氏爲名之類也。

朱子曰：孔疏問名與儀禮不同。

納采時，既對以某之子，則女之姓氏不待問矣。此問名者，既納采，將加諸卜，不得不知名，以告於鬼神也。記云：誰氏者，問者之謙，不欲徑詢女名耳。周官媒氏：凡男女自成名以上，皆書名。此爲萬民之判立制也。古人婦人有諱，然則士大夫之女子，其亦登名與？說見本篇記。

右問名

擯者出請賓告事畢。入告。出請醴賓。

正義鄭氏康成曰。禮賓者欲厚之。敖氏繼公曰。醴與

醴子之醴同。凡自敵以下。其使之行重禮者。事畢則醴

之。所以見殷勤也。擯者請醴賓。亦以其降等也。若敵者

則主人自請之。

存疑鄭氏康成曰。此醴亦當為禮。賈疏。士冠禮醴賓已從禮。故此云亦。

正義李氏如圭曰。士之醴子醴賓醴婦。經皆作醴。不為

改為禮。

賓禮辭許。

正義鄭氏康成曰。禮辭一辭。賈氏公彥曰。一辭許者。

主人醴賓之常法。鄉已行納采問名。賓主之情已通。故

一辭而已。

案冠禮請醴賓賓禮辭許。下有賓就次。此亦當就次。以

待徹几。改筵諸事也。次在廟門外。

主人徹几。改筵。東上。側尊。無醴于房中。

無亡甫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徹几改筵者。鄉為神。今為人。賈疏為神則西

上為人則東上。側尊亦言無立酒。賈疏以醴質故士冠與此皆無立酒側尊于房

中亦有篚有籩豆。如冠禮之設。賈疏下云贊者酌醴加角柶明有篚盛之。又贊

者薦脯醢則有籩豆可知。冠禮尊在服北南上。則此尊與篚等亦南上如冠禮。賈氏公彦曰

於尸西禮神坐。徹去其几。於後授賓。改設其筵。

存疑賈氏公彦曰。東上者。統於主人。敖氏繼公曰。改

筵者。易他筵而布之也。

案生人之席東上。此僅一席耳。非必有所統也。聘禮為

神蒲筵纁純。加莞席紛純。右彫几。為賓宜蒲筵纁布純。

加莞席立帛純。左漆几。賓卿不得視諸侯之先君。故易

几筵而用之。士則神人同用蒲筵纁布純漆几。因神席

而改設東上可也。

主人迎賓于廟門外。揖讓如初。升。主人北面再

拜。賓西階上北面答拜。主人拂几授校拜。送賓

以几。辟北面設于坐。左之。西階上答拜。校胡孝反辟音避注

古文校為枝

正義賈氏公彥曰如初升者如納采時三揖三讓也主人再拜者拜賓至此堂也鄭氏康成曰拂拭也拭几者尊賓新之也校几足辟遠遁者教氏繼公曰几者所以安體賓雖不隱几主人猶進之者崇優厚也拂几者新之且爲恭也凡拂几以袂校未詳以有司徹執几之法推之則校者其謂左廉與以几辟者嫌辟時或釋几也左之在席上之東也設几於左便其右也授几於筵前西面拜送亦於阼階上北面設几之法有司徹備之

案几足無分於前後此云授校既夕記云校在南則指一邊而言故敖氏億其爲左廉也以足授人亦嫌不恭通論賈氏公彥曰案有司徹主人西面左手執几縮之以右袂推拂几三二手橫執几進授尸于筵前注云此外拂之也凡敵者拂几皆若此卑於尊者則內拂之不欲塵垢尊者也凡有几者賓重也其無几者賓輕也云以几辟者賓卑也不云者賓尊也聘禮云宰夫奉兩端以進有司徹云尸進二手受于手間故凡授几設几之

法卑者以兩手執几兩端尊者則以兩手於几間執之或受其足皆橫受之及其設之皆旋几縱執乃設之於坐南北面陳之位為神則右之為人則左之為異不坐設之几輕故也。

贊者酌醴加角柶面葉出于房

柶音四注古文葉作藹

正義鄭氏康成曰贊佐也佐主人酌事也贊者亦洗酌

加角柶覆之如冠禮矣。賈疏冠禮云贊者洗手房中側酌醴加柶覆之出房南

面待主人迎受。熊氏朋來曰柶六寸七也以角為之

也。冠昏賓祭受醴必用角柶蓋扱醴小匙醴濁扱乃可飲也。

圖酌醴酌側尊以實罍也冠昏賓祭之角柶與喪禮角

柶異玉府大喪共角柶貌如輓上兩末楔齒用之士喪

記大小斂奠有木柶二制如吉禮角柶也又凡面枋者

枋向外面葉者葉向外此經贊者面葉主人訝受則面

枋至賓訝受時則仍面葉必使賓得面葉者使其執枋

扱祭也。

主人受醴面枋筵前西北面賓拜受醴復位主

人阼階上拜送

枋彼命反柄同

鄭氏康成曰主人西北面疑立待賓即筵也

賈疏知疑

立者鄉飲酒云主人阼階東疑立明此亦然凡主人將授酒醴待賓即筵前乃授之此注云即筵謂就筵前與下賓即筵別也賓復位於西階上北面明相尊敬此筵不主為

飲食起。敖氏繼公曰西北面以賓在西階上不可背

之也醴子醴婦皆北面者以其立於席西也賓拜亦於西階上復位俟既薦乃升席於賓之拜也主人少退主

人拜送賓亦如之。

主人受醴筵前西北面立定然後賓拜於西階上注著主人疑立所以為賓拜之節也

贊者薦脯醢賓即筵坐左執觶祭脯醢以枳祭醴三西階上北面坐啐醴建枳興坐奠觶遂拜

主人答拜

解支義反啐七內反

鄭氏康成曰即就也左執觶則祭以右手也凡祭

於脯醢之豆閒

賈疏祭脯醢在籩豆之間直言豆者省文公食大夫及有司徹豆多者則言祭

於上豆之間。

啐嘗也。嘗之者。成主人意。建猶扱也。興起也。奠

停也。

賈氏公彥曰。因事曰遂。因坐奠解。不復興而拜。

冠禮醴子醢子。及此下醴婦。不言坐奠解。遂者。皆文不具。

行禮之節。有不因坐而遂拜者。如婦見舅姑。奠筭棗栗。舅坐撫之。興答拜。奠筭股脩。姑坐舉以興拜。是坐而又興。興而又拜也。少牢尸酢主人節。主人左執爵。右受佐食。坐祭之。又祭酒。不興遂啐酒。亦是因事曰遂。與此

同也。受嘏節。主人坐奠爵。興再拜稽首。興再拜。是不因事遂拜。與此異也。

賓卽筵。奠于薦左。降筵北面坐取脯。主人辭。

鄭氏

康成曰。薦左。籩豆之東。降。下也。自取脯者。尊

主人之賜。將歸執以反命。

賈疏記云。賓右取脯。左奉之。乃歸執以反命。辭者。

辭其親徹。

敖氏繼公曰。卽筵奠解者。以取脯當北面

禮貴相變也。主人辭者。見賓珍芻之物而取之。則以不腆辭也。

下醴婦節。婦取脯。注云。親徹且榮得禮。燕禮大射禮。賓取脯。注云。重得君賜。此云尊主人之賜。將歸執以反命。要皆成禮不虛所賜之意。但薦脯五挺。橫祭於其上。云取者。取其籩內之一而已。此非所祭者。若特牲少牢。俱云賓取祭以降。則所祭者也。冠禮卒醴。云取籩脯如初。與此同。燕禮大射。賓取脯復賜鍾人者。無所爲反命也。

賈氏公彥曰。此奠于薦左。不言面位。下贊禮媿奠于薦東。注。升席奠之。明皆升席南面奠。則冠禮禮子亦南面奠之。聘禮禮賓。賓北面奠者。以公親執束帛待賜已也。燕禮大射。重君物。賓祭酬酒。亦南面奠。

賓降授人脯。出。主人送于門外。再拜。

鄭氏康成曰。人。謂使者從者。授於階下西面。然後出。賈疏。以賓位在西。故知西階下西面授之。敖氏繼公曰。門者。大門也。

右醴賓

納吉。用鴈。如納采禮。

鄭氏康成曰歸卜於廟得吉兆復使使者往告昏

姻之事於是定

賈疏未卜時恐有不吉昏姻未定故納吉乃定也

賈氏公彥

曰上文納采在前問名在後此不云如問名而云如納采者問名賓不出大門故此如其納采也。**敖氏繼公**曰如納采禮兼醴賓而言下禮放此。

孔氏穎達曰女家每事告廟則男氏將行六禮必

皆告廟不徒卜而已。**陳氏祥道**曰卜常在告廟之日

禮記曰卜郊受命於祖廟作龜於禰宮尊祖親考之義

也。**鄭氏**謂受命退乃卜卜昏之禮蓋亦如之然則告廟始於納采問名之後矣。

納吉請期無卜筮儀儀略見於冠禮也冠禮筮於廟門不復布几筵告廟以爲祖考亦聞之矣若卜得吉是神許之即祖考許之也請期之卜亦然白虎通云娶妻不先告廟者示不必安也安猶定也納采未定不必告廟卜而不吉猶不定也故問名之後納徵之前卜於廟門而已女家不卜者女從男爲主吉則與吉也至請期

又卜之親迎醮子止行於寢而不於廟矣凡士有禰廟宗子主之支庶娶妻必宗子爲之泣卜

朱子語類問古人納采後又納吉若卜不吉則如何曰便休也

夫婦一體也不吉則均不吉亦非女家之願矣告而已焉非人謀有所私悔而不失慎重昏姻之意

右納吉

納徵玄纁束帛儷皮如納吉禮纁許云反儷音麗力移反注今文纁

皆作熏

鄭氏康成曰徵成也使使者納幣以成昏禮用玄

纁者象陰陽備也束帛十端也周官曰凡嫁子娶妻入

幣純帛無過五兩賈疏五兩十端也必言兩者欲得配合之名十者象五行十日相成也雜

記云納幣一束束五兩儷兩也執束帛以致命兩皮爲

庭實皮鹿皮何氏休曰儷皮者所以重古程子曰

徵證也成也用皮帛以證成男女之禮敖氏繼公曰

納吉則成昏矣故於納吉之後復納其成昏之禮玄纁

合而爲兩束帛。玄纁各五端也。用束帛儷皮則當至廟門。主人揖先入。賓乃執束帛而庭實先入設也。如是則納吉之禮不足以蒙之。乃云如者。以其異者可得而見也。下言如納徵禮類此。賈氏公彥曰。納徵無鴈者。以有束帛故也。呂氏大臨曰。納徵者。納幣以聘之也。古之聘士聘女皆以幣交。貞潔之女。非禮則不行。猶貞潔之士。非其招則不往。是以有儷皮束帛。

通論

賈氏公彥曰。用玄纁者。象陰陽備也。上大夫乃以

玄纁束帛。天子加以穀圭。諸侯加以大璋。若庶人宜用緇色無纁。故此注云備也。其大夫無冠禮而有昏禮。若試爲大夫及幼爲大夫者。依士禮。若五十而爵改娶者。玄纁及鹿皮則同於士。餘有異者無文。

餘論

王氏通曰。昏娶而論財。君子不入其鄉。古者男女

之族。各擇德焉。不以財爲禮。朱子語類問古人納幣五兩。恐太簡。曰。計繁簡則是以利言矣。

右納徵

請期用鴈主人辭賓許告期如納徵禮

正義賈氏公彥曰壻之父使使納徵訖乃卜昏日得吉日又使使往女家告日男家執謙若云期由女氏故曰請期女氏知陽倡陰和當由男家出故辭使者既見主人辭遂告期日也請期如納徵禮納徵如納吉禮納吉如納采禮案上納采之禮下至主人拜送于門外其中揖讓升降及禮賓送迎之事皆如之鄭氏康成曰主人辭者陽倡陰和期日宜由夫家來也夫家必先卜之

得吉日乃使使者往辭即告之孔氏穎達曰請者謙謹之辭示不敢自專呂氏大臨曰昏期主於男氏必請於女氏固辭然後告者賓主之義不敢先也敖氏繼公曰壻家既得吉日乃不敢直以告女家而必請之者亦聽命於女家之意尊之也許告期即記所謂某不敢不告期者也

右請期

禮記曾子問昏禮既納幣有吉日女之父母死則如之

何孔子曰壻使人弔如壻之父母死則女之家亦使人弔父喪稱父母喪稱母又曰父母不在則稱伯父世母也又曰壻已葬壻之伯父致命曰某之子有父母之喪不得嗣為兄弟使某致命女氏許諾而弗敢嫁禮也疏云致命必待已葬者俟哀情稍殺始兼他事又曰壻免喪女之父母使人請壻弗取而后嫁之禮也女之父母死壻亦如之凡此皆禮之變者也

期初昏陳三鼎于寢門外東方北面上其實

特豚合升去蹄舉肺脊二祭肺二魚十有四腊

一臠髀不升皆飪設局鼎

去起呂反臠音純髀筆倚反局居螢反鼎逆翼反注

古文純為鈞髀為脾今文局作鉉鼎皆作密

鄭氏康成曰期取妻之日

賈疏此陳同牢之饌下云親迎之禮其中無厭

明之文明是娶日也

鼎三者升豚魚腊也寢壻之室也

賈疏命士以上父子

異宮自然別有寢若不命之士父子同宮其中亦隔別各有門戶故總云寢門外北面鄉內也賈疏東方北面是禮之正但數鼎故云北上此及少牢皆是也特牲陳鼎當門不在東方者辟大夫也此是東方不辟者重昏禮攝盛也凡陳鼎于外者北面為正特猶一也合升合左右胖升

於鼎也。賈疏以夫婦各一。故左右胖俱升。去蹄蹄甲不用也。賈疏以其踐地穢惡。

舉肺脊者食時所先舉也。肺者氣之主也。周人尚焉。脊

者體之正也。食時則祭之。賈疏對祭肺未食時祭也。飯必舉之。貴之

也。賈疏特牲注云先食啗之。所以導食通氣也。每皆二者。夫婦各一耳。凡魚

之正十五而鼎。賈疏魚陰中之物。取數於月十五。減一

為十四者。欲其敵偶也。賈疏夫婦各有七也。腊兔腊也。賈疏少牢用麋腊。士

免腊。肫或作純。純全也。凡腊用全。賈疏左右體骨相配。共為一體。故得全名。

髀不升者。近竅賤也。飪孰也。肩所以扛鼎。鼎覆之。教

氏繼公曰。初昏謂日方入之時。東方直東。塾少南也。陳

鼎東方。大夫士之禮也。北而北上。便其入設也。合升者

用豚之法。宜然也。不言四髧。兩肫者。士喪下篇有成文。

故此略之。舉肺脊者。所舉之肺脊也。此二者先飯則舉

之。每飯則啗之。脊正脊也。肺切肺也。他肺亦祭。此直以

祭名之者。以其惟主於祭而已。故又謂之祭肺。凡食而

有牲俎者。皆有祭肺。士禮腊用一胖。此一肫乃用左右

胖者。亦異昏禮也。特牲記曰。腊如牲骨。然則此腊之體

金定傳禮記疏 卷三
骨亦略放於豚。惟去髀爲異。

案豚解七體則脊爲一體而有舉脊二者以夫婦各一舉故以脊折而用之與肺同加於俎如魚之有膾祭耳其他則仍之不折肩臂膂爲一體膊髀爲一體髀亦屬焉下惟去蹄則骹連於髀矣。

通論賈氏公彥曰祭時二肺俱有生人惟有舉肺皆祭今此得有祭肺者禮記郊特牲論娶婦鬼神陰陽也據下文先用祭肺後用舉肺此先言舉肺後言祭肺者以

舉肺脊長大故先言是以特牲少牢入鼎時舉肺脊在前大婦鬼神陰陽故同祭祀魚十五而去一若生人則異故公食大夫一命者七魚再命者九魚三命者十有一魚天子諸侯無文或諸侯十三魚天子十五魚也。

案此特先陳壻婦合鬯之鼎重昏禮故特殺三鼎者士之正禮其數同於饋食至士冠則殺惟一鼎耳豚合升以其牢也二肺俱有亦同饋食也魚夫婦各七亦依一命之數也凡腊固用全此於昏義尤切云。

設洗于阼階東南

正義鄭氏康成曰洗所以承盥洗之器棄水者

圖此南洗也下經舉者盥贊者洗皆於此房中北洗亦應此時設之冠禮亦有房中之洗及此經皆不言設之時節文略也

饌于房中醯醬二豆菹醢四豆兼巾之黍稷四

敦皆蓋

饌助掩反醢呼西反敦音對下竝同

正義

鄭氏康成曰醯醬者以醯和醬

賈疏得醢者無醬得醬者無醢若和

之則夫生人尚褻味

賈疏此文與公食皆以醢和兼巾醬少牢特牲不言之故云然

之者六豆其巾也巾為禦塵蓋為尚溫天官食醫職食

齊視春時

賈疏引此釋敦有蓋者飯宜溫此春時也

敖氏繼公曰此饌蓋

順其設之先後也然則豆敦皆二以並而醯醬二豆其

在南與菹醢葵菹蜎醢也蓋以會楊氏復曰有虞氏

之敦周用之士大夫簠簋敦豆鐙皆有蓋而敦之蓋有

首聶氏崇義曰覆饌巾士大夫以緇布禴裏熊氏

朋來曰古者尊疊邊豆皆有布巾冪覆之

○齋菹醬三物皆須醯成味而齋菹亦有用醬和者周官醢人職兼掌齋菹是也此言以醯和醬蓋指臨時和之非據其始也醬爲食本臨時以醯和之公食大夫禮亦然。是爲生人貴褻味也。葵菹蜩醢乃饋食八豆之首士冠士虞特牲皆用兩豆則兩豆者士之正禮此用四者以夫婦各二耳黍稷各二敦亦然。

大羹清在爨

犬音奉清音泣注今文清皆作汁

○鄭氏康成曰大羹清煮肉汁也大古之羹無鹽菜

爨火上周官曰羹齊視夏時

賈疏引周官證大羹須熱故在爨臨時乃取也

賈氏公彥曰左傳云大羹不致郊特牲云大羹不和謂不致五味大古有此羹三王以來更有鉶羹則致五味猶存大羹不忘古也。敖氏繼公曰大羹上牲之肉汁也云大羹復云清者嫌羹當用肉也此上牲謂豚豕烹豚之竈也不言鑊者可知也。

通論

楊氏復曰爾雅竹豆謂之籩其實乾實木豆謂之豆其實菹醢瓦豆謂之鐙其實大羹之清。

尊于室中北墻下有禁。玄酒在西。綌幕加勺皆

南枋。幕迷繹反注
今文枋作柄

正義鄭氏康成曰墻墻也禁所以廢甌者。賈疏士冠禮云甌此雖不

言甌然此尊亦甌也。廢承於甌云禁者因為酒戒。玄酒不忘古也。綌粗葛。幕覆

尊巾。敖氏繼公曰士虞禮尊于室中北墻下當戶。此

東西之節宜亦如之。尊不言其器如上篇可知。以巾覆

物謂之幕。

正義此尊為夫婦之醕而設。所謂內尊也。玄禁以承尊有

足者也。大夫用棨則無足。若天子諸侯則廢禁亦無足

南枋者取其便於酌。

尊于房戶之東。無玄酒。篚在南。實四爵合盃。盃

謹

正義鄭氏康成曰無玄酒略之也。夫婦酌於內尊其餘

酌於外尊。合盃破匏也。四爵兩盃凡六。為夫婦各三醕

敖氏繼公曰無玄酒則惟一尊而已。且不尊于房戶

之間。又不幕皆遠下尊者也。篚實爵盃主醕夫婦也。乃

設於此者非常禮因有尊而為之耳凡設此篚於堂者必在尊南鄉飲酒曰設篚于禁南東肆登云合者謂合而實之也徐氏孝嗣曰實四爵加以合登既崇尚質之禮復象胖合之義

爵登爵與外尊並列者為贊位在外將酌以醕壻婦故設之於外為便也初醕再醕用爵贊洗爵自酢亦用此三醕用登則專主為夫婦也

右陳器饌

主人爵弁纁裳緇袍從者畢玄端乘墨車從車

二乘執燭前馬施逸戲反又音移從才用反下同二乘繩證反

鄭氏康成曰主人壻也壻為婦主賈疏親迎向女家女父稱主人

男稱壻今此未至女家仍據男家而言是壻為婦主故下親迎至男家壻還稱主人爵弁而纁裳

玄冕之次賈疏爵弁亦冕之類故亦纁裳夏官弁師注一命之大夫冕而無旒士變冕為爵弁故曰

冕之次大夫以上親迎冕服冕服者鬼神之鬼神之所以

重之親之賈疏郊特牲文纁裳者衣緇衣賈疏緇衣即玄衣大同故也不言

衣與帶而言施者空其文明其與袍俱用緇賈疏士冠陳爵弁服

云緇衣緇帶此文有緇施無衣帶二字故云空其
文以施著緇者欲見施與衣帶色同故云俱用緇施謂
緣施之言施以緇緣裳象陽氣下施賈疏純緣於裳故
於物故作施男陽女陰象陽氣下施故從者有司也乘
以衣帶上體同色之物下緣於裳也

貳車從行者也畢猶皆也賈疏士僕隸皆曰有司使乘

士有者攝盛也墨車漆車士乘墨車攝盛也賈疏大夫墨車士

云攝盛故執燭前馬使從役持炬火居前照道教氏繼

公曰此禮據壻家而言故以壻為主人爵弁者以親迎

當用上服也言緇施不言衣帶鞞與前篇互見也從者

謂在車及執燭者也從車棧車也從車二乘與乘車而

三士之車數於此可見墨車加黑色而漆之棧車不加

黑色漆之而已燭用蒸李氏如圭曰昏各用其上服

爵弁士之上服也雜記曰士弁而親迎

通鑑賈氏公彥曰士白祭服玄端助祭用爵弁今用助

祭之服親迎以為攝盛則卿大夫助祭用玄冕親迎亦

當玄冕也若上公有孤之國孤絺冕卿大夫同玄冕侯

伯子男無孤之國卿絺冕大夫玄冕也孤卿大夫士為

臣卑。須攝盛。取助祭之服以親迎。天子諸侯尊則尊矣。不須攝盛。宜用家祭之服。則五等諸侯玄冕以家祭親迎。不過玄冕。天子親迎當服袞冕矣。是以郊特牲云。玄冕齊戒。鬼神陰陽也。將為社稷主。據諸侯而說。故知諸侯玄冕也。朱子曰。案孔疏云。五冕通玄。故合稱玄冕。恐其說為是。又案春官巾車。

王之車有玉路金路象路革路木路。諸侯則自金路以下有差。孤乘夏篆。卿乘夏縵。大夫乘墨車。士乘棧車。庶人乘役車。今士乘墨車為攝盛。則庶人當乘棧車。大夫

當乘夏縵。卿當乘夏篆。諸侯天子亦不假攝盛。自乘本車。然玉路祭祀。不可以親迎。當乘金路矣。以攝盛言之。士之子冠與父同。則昏亦同。但尊適子皆與父同。庶子宜降一等也。

親迎之禮。自夫家而行。故壻稱主人。至婦家則女父又當為主人也。女父為主人。則壻為賓。故曰賓東面答拜。對女父之稱也。至賓出而婦從。則直稱曰壻。對婦之辭也。

賈氏公彥曰。以攝盛言。孤卿雖絺冕以助祭。至於親迎。亦用玄冕。臣不得過君也。卿當乘孤之夏簪。以上有木路。質而無飾。不可使孤乘之。禮窮則同。還乘夏簪。孤特置。亦是尊。不攝盛也。

宋五冕通玄。合為玄冕。朱子取孔疏說。然則親迎。上公宜衮冕。侯伯宜鷩冕。子男宜毳冕。而非指絺冕以下之玄冕矣。至上公之孤。侯伯子男之卿。既得絺冕以助祭。則親迎時。攝盛用絺冕。原無過於君之嫌也。路車有五。

皆君所乘。臣非特賜。不得上擬。孤之親迎。不攝盛。木路者。不可擬於君也。亦非以其質而無飾之謂。

婦車亦如之。有祫。祫昌占反同。檐。

正義鄭氏康成曰。亦如之者。車同等。賈疏。婦車亦墨車。從車二乘。執燭前。

馬亦如之也。士妻之車。大夫以上嫁女。則自以車

送之。賈疏。左傳。宣五年。齊高固及子叔姬來。反馬也。士昏則異。士禮無反馬。高固。秋月逆叔姬。冬來反馬。

則婦入。三月祭行。行反馬禮。故知大夫以上嫁女。自以其車送之。**祫車裳帷。**周官謂之

容。賈疏。巾車職。重翟厭翟安車。皆有容蓋。鄭司農云。容。謂檐車。山東謂之裳帷。或謂之幢容。後鄭從之。

有容則固有蓋

賈疏巾車職有容蓋容蓋相配之物此既有祲之容明有蓋

敖氏

繼公曰有祲者婦人重自蔽且以別於男子之車也祲亦以布為之在上曰祲在下曰裳帷喪時婦車祲用疏布。

雜記祲與帷裳並言則二物也渡水而漸及帷裳是帷裳在下也此云有祲亦有帷裳可知舉上以包下故鄭即以此帷裳解之曲禮婦人不立乘御婦人則進左手後右手以避嫌也蓋弓長者庇軹短者庇軫皆冒全車

祲蔽婦人不可以蔽御者然則設祲之法車前當祲蓋弓稍進御者前立近式而婦坐少後昏車姆亦在焉則在右與婦齊

賈氏公彥曰凡婦車之法自士以上至孤卿皆與夫同有祲為異至於王后及三夫人并諸侯夫人皆乘翟車案巾車王后之五路重翟厭翟安車皆有容蓋又云翟車輦車注云詩碩人篇翟茀以朝謂諸侯夫人始來乘翟車以朝見於君盛之也此翟茀蓋厭翟也然則

王后始來乘重翟車。又詩序云。王姬下嫁於諸侯。車服不繫其夫。下王后一等。以此差之。王后始來乘重翟。則上公夫人用厭翟。侯伯子男夫人用翟車也。安車次厭翟。在翟車之上。以其安車在宮中所乘。無翟飾。不用爲嫁時所乘也。三夫人與三公夫人當用翟車。九嬪與孤卿妻同用夏篆。世婦與大夫妻同用夏綬。女御與士妻同用墨車。其諸侯夫人姪娣及二媵姪娣依次下夫人一等爲差也。

之妻仍乘本車夏篆者。亦猶孤之不攝盛木路。一也。

至于門外。

正義鄭氏康成曰。婦家大門之外。賈疏。以下有揖入。乃至廟。廟在大門內。故

知此大門外也。

主人筵于戶西。西上。右几。

正義鄭氏康成曰。主人女父也。敖氏繼公曰。此主於女家而言。故復以女父爲主人。賈氏公彥曰。以先祖

之遺體許人。故女父先於廟設神席乃迎壻也。

此於納采首見之。其納吉納徵請期從同。至親迎復著此者。禮重親迎。且列陳上下之儀。不可以偏略也。又案白虎通云。遣女於禰廟者。重先祖之遺支體也。不敢自專。故告禰也。但設坐依神而臨其禮。卽是告。非別有奠酒瘞幣之儀也。至於壻家來迎。並無筵於廟之文。蓋納吉請期兩番命卜於廟門。則齊戒以告鬼神之義已備。故至親迎之節。不必更行告廟之儀也。

李氏如圭曰。凡逆者皆受女於廟。春秋傳云。其敢愛豐氏之祧。是也。

女次純衣纁褙。立于房中南面。

褙如占反

鄭氏康成曰。次。首飾也。今時髮也。周官追師掌爲

副編次。

賈疏。彼注云。副之言覆。所以覆首爲飾。其遺象若今步搖矣。編。編列髮爲之。其遺象若今假紒

矣。次。次第髮長短爲之。所謂髮髻。

純衣。絲衣。女從者畢袷玄。則此衣亦

玄矣。

賈疏。既以純爲絲。恐色不明。故云亦用玄色。

褙亦緣也。

賈疏。上纁裳緇。施施爲緣。故

亦緣也。

褙之言任也。以纁緣其衣象陰氣上任也。

賈疏。婦人陰象

陰氣上交於陽。凡婦人不常施衽之衣。盛昏禮為此服。賈疏此純衣。即

祿衣。是士妻助祭之服。尋常不用纁為衽。今用之。故云盛昏禮。言凡婦人者。欲見王后以下。初嫁皆有衽也。

喪大記曰。復衣不以衽。明非常。賈氏公彥曰。不言裳者。以婦人之服不殊裳。內司服注云。婦人尚專一。德無所兼。連衣裳不異其色是也。敖氏繼公曰。立于房中亦當戶。純衣。說見士冠禮。

纁敖氏繼公曰。衽者。裳連於衣而異其色之稱。此纁衣而纁裳。故曰纁衽也。婦人之衣裳異色者。惟此時耳。

婦時特服此衣者。亦所以重之。吳氏澄曰。衽裳下襖也。婦人之蔽膝。

纁婦人之德純一。平時衣不殊裳。不應嫁時異色。敖說未當。吳氏以衽為裳下襖。本雜記疏以衽為婦蔽膝。本釋文引王肅語。案士喪禮祿衣為男子玄衣玄裳相連之衣。以纁裳。故曰下襖。此經純衣。乃婦人玄衣玄裳相連之衣。為盛昏禮。以纁緣其衣裳耳。夏小正云。八月玄校。傳曰。玄也者。黑也。校也者。若綠色然。婦人未嫁者衣

之。若然。是不特纁褂異於常。而衣用純亦異於未嫁時矣。不言笄者。笄橫貫於次。必有正焉。若衣若笄。於下記見之。又案內則。女子出門。必擁蔽其面。此嫁時亦當有之。不言者。文略耳。

通論 賈氏公彥曰。外內命婦。衣鞠衣。禮衣者。服編衣。祿衣者。服次。其副惟於三翟祭祀服之。士服爵弁。助祭之服。以迎。則士之妻亦服祿衣。助祭之服也。案內司服。王后之六服。禮衣。鞠翟。闕翟。鞠衣。展衣。祿衣。素沙。素沙與

上六服爲裏。五等諸侯。上公夫人與王后同。侯伯夫人自揄翟以下。子男夫人自闕翟以下。王藻有鞠衣。展衣。祿衣。注云。諸侯之臣皆分三等。其妻以次受此服。公之臣孤爲上。卿大夫次之。士次之。其內命婦。則三夫人自闕翟而下。九嬪自鞠衣而下。世婦自禮衣而下。女御自祿衣而下。嫁時服之。諸侯夫人無助。天子祭亦各得申上服。與祭服同也。

姆纁笄宵衣在其右

姆莫侯反音茂又音母
纁所綺反又山買反

四義鄭氏康成曰姆婦人年五十無子出不復嫁能以

婦道教人者

賈疏家語云婦人有七出其一無子出餘六出是無德行不堪教人故無子出能

以婦道教人者以為姆既

教女因從女向夫家也

若今時乳母賈疏漢時乳母選德行有乳者

為之并使教子與古時乳

母別故引之以證姆也纓韜髮笄今時髻也纓亦廣

充幅長六尺

賈疏亦如士冠纓以緇為之廣充幅長六尺以緇髮而結之

姆在女右

當詔以婦禮

賈疏少儀云詔辭自右故姆在女右

賈氏公彥曰此見女

既在房須有傳命者姆異於女者女有纓兼有次姆則

有纓而無次也教氏繼公曰姆女師也此笄象笄也

長尺二寸少牢禮主婦被祿衣特牲禮主婦纓笄宵衣

以是差之則宵衣次於祿衣矣但其所以異於祿者則

未之聞

五鄭氏康成曰宵讀為詩素衣朱綃之綃魯詩以綃

為綺屬也姆亦玄衣以綃為領因以為名且相別耳

六楊氏復曰案特牲禮主婦纓笄宵衣注以綃為衣

此以綃為領二說牴牾

七特牲禮主婦纓笄宵衣疏謂玄綃衣蓋士妻以下禮

事通用之服。故姆及女從者服之。下經夙興婦沐浴纁
筭宵衣以俟見。與此宵衣一也。昏禮既成。不用純衣纁
衽而服宵衣。尤為確據。與揚水詩異也。

女從者畢袵立纁筭被纁黼在其後

纁音甫 苦迥反

鄭氏

康成曰。女從者謂姪婦也。

賈疏下注云。古者嫁女必姪婦從。謂

之勝即此

女從者。袵同也。同立者。上下皆立也。

賈疏袵讀從左氏均服振振一

也。纁禪也。

賈疏讀如詩袞衣之袞。故為禪。

考工記曰。白與黑謂之黼。

教氏繼公曰。立者立衣也。其亦宵衣與在其後。蓋東上。

纁黼者。以黼為禪衣。而被之於立衣之上。亦猶婦之加
景然也。昏禮尚飾。故用纁黼。不登車乃被之者。遠別於
婦也。

在里

鄭氏康成曰。詩云。素衣朱襮。爾雅云。黼領謂之襮。

天子諸侯后夫人狄衣

賈疏內司服掌王后之六服。禪衣揄狄。闕狄。注云。侯伯之夫人

揄狄。子男之夫人闕狄。惟二王

後。後祿衣。故云。后夫人狄衣也。卿大夫之妻刺黼以為

領。賈疏以士之妻言被明非常。則知卿大夫刺之常也。

上則刺之。以男子冕服衣畫而

裳。繡婦人領雖在衣亦刺之矣。

如今偃領矣。士妻始嫁。

士昏禮

星

施穎黼於領上。假盛飾耳。言被明非常服。賈疏對大夫以上妻則常服有之。楊氏復曰。袵設飾也。袵立者設飾以立也。非被也。

國經於纓笄之下。別言被穎黼。則穎黼另為一衣。非即立衣之領明矣。如謂被此領於立衣之上。則古人之服從無殊領於衣者。況婦服本連衣裳者乎。敖說為長。

主人立端迎于門外。西面再拜。賓東面答拜。

鄭氏繼公曰。亦擯者出請入告。乃出迎之。此時賓爵弁服。而主人立端不嫌於服異者。主人不正與賓為

特拜而迎之入廟耳。拜之者迎賓之禮也。鄭氏康成曰。賓壻。

冠禮賓主人同服立端。昏禮納采至請期亦同。以王相為禮也。立端士入廟之服。此非正相為禮。服如入廟服耳。不言緇帶爵韞者。可知也。壻攝盛而主人服如常。故異。

主人揖入。賓執鴈從。至于廟門。揖入。三揖。至于階。三讓。主人升西面。賓升北面。奠鴈。再拜稽首。

降出婦從降自西階主人不降送。

鄭氏康成曰賓升奠鴈拜主人不答主為授文耳。

賈疏納采問名納吉納徵請期皆言主人拜獨於此不言明壻拜為授女不為主人故不答主人不

降送禮不參。**敖氏**繼公曰禮不參者據凡行禮者言此

壻迎女而女從之是二人為禮矣故主人不參之。**敖氏**繼公曰賓於外門外即執鴈別於幣也凡

幣為禮者至廟門乃執之北面奠鴈以女在房也再拜

稽首禮之重者而為之重昏禮之始也昏義曰再拜奠

鴈蓋受之於父母是亦一義也降出謂出外門候婦車

亦在大門外。**賈氏**公彥曰賓奠鴈當在房外當楣北

面。**何氏**休曰夏后氏逆於庭殷人逆於堂周人逆於

戶後代漸文迎於房者親親之義也。

壻御婦車授綬姆辭不受

壻息詣反

鄭氏康成曰壻御者親而下之綬所以引升車者

曲禮曰僕人之禮必授人綬。**賈氏**公彥曰姆辭不受

謙也。**敖氏**繼公曰曲禮又云若僕者降等則受不然

則否壻非降等也故姆辭不受於姆之辭壻乃舍綬既

則女自取之以升。

前稱女。今稱婦。此時女已從男。則成為婦。故遂以婦

稱之。

婦乘以几。姆加景。乃驅御者代。

注今文景作憬

鄭氏康成曰。乘以几者。尚安舒也。

賈疏謂登車時也。几所以安體。

謂若尸乘以几。初昏與尸同也。

景之制。蓋如明衣。

賈疏。士喪記。明衣裳用布。此景之制。

無正文。故云蓋如明衣。此家時尚飾。不用布。蓋以擇穀為之。

加之。以為行道禦塵。令

衣鮮明也。景亦明也。驅行也。行車輪三周。御者乃代。壻

叔氏繼公曰。景之制。亦連衣裳為之。姆為加之。是姆

與女同車也。已登車。乃加景。則未下車。其脫之與。熊

氏朋來曰。中庸云。尚綱。詩云。衣錦褰衣。尚。即加之謂也。

景。即褰綱。音訛也。注謂為行道禦塵。則此當作褰。

乘以几。謂置几於車後。而婦履之以升也。婦既升。坐

於車左。姆坐於車右。壻驅車三周。由右下。御者乃亦由

右升代之。

壻乘其車。先俟于門外。

正義鄭氏康成曰壻車在大門外賈疏謂在婦家大門外乘之先

者道之也男率女女從男夫婦剛柔之義自此始也賈疏

郊特賈疏命士以上父子異宮故解

性文門外壻家大門外為壻家大門外若不命之士父子同宮則大門外父之大門外也敖氏繼公曰御者既代止車以俟

壻乘其車先然後從之

家內則自命士以上父子皆異宮注云異宮崇敬也程

子曰愈貴則愈嚴故父子異宮既曰異宮是別有大門

別為繚垣而堂寢下室之制備矣下記壻見時云請吾

子之就宮明此為壻宮可知或以注疏父子各有大門

為疑若非別有大門則不得為異宮矣

右親迎

國曾子問親迎女在塗而壻之父母死如之何孔子

曰女改服布深衣縞總以趨喪又曰女在塗而女之

父母死則女反注云奔喪服期疏云女子子在室為

父箭筭髮衰三年今既在塗非復在室故知服期於

時女亦改服布深衣縞總反而奔喪又曰如壻親迎

女未至而有齊衰大功之喪則如之何。孔子曰男不入。改服於外次。女入。改服於內次。然後即位而哭。案此皆親迎之變禮也。附此。

婦至。主人揖婦以入。及寢門。揖入。升自西階。媵布席于奧。夫入于室。即席。婦尊西南面。媵御沃

盥交。媵異禮反與鳥詰反御如字

正義鄭氏康成曰。升自西階。道婦入也。賈疏尋常賓客主人在東賓在西

西今主人與妻俱升西階故云道婦入。媵送也。謂女從者也。御謂壻從者

也。賈疏此壻從者謂夫家之賤者也。夫婦始接情有廉恥。媵御交道其

志。賈氏公彥曰。夫入于室。即席。謂壻也。婦在尊西。未設席。壻既為主東面。須設饌訖。乃設對席。李氏心傳

曰。御壻家之女侍也。敖氏繼公曰。奧室中西壻下小

南也。夫婦既升而竝俟于堂。媵既布席乃入也。即席立

于席上也。婦立于尊西。則尊亦當戶明矣。交者御沃媵

盥。媵沃御盥也。居室之始。即行此禮。相親相下之義也。

此盥蓋於北洗。

家者壻之家。故至門而壻稱主人。室則夫婦共之。故入室而主人稱夫。不言燭入。文不具。升自西階。或謂父在子不由阼階之義。然此時婦始至。未授之室。其升必由西階。而夫爲之道。則雖孤子自昏。亦必升自西階矣。
鄭氏康成曰。媵沃壻盥於南洗。御沃婦盥於北洗。賈疏以其有南北二洗。又云沃盥交。故知南北交相沃盥也。
教氏繼公曰。布席東面北上。宜變於神席也。

媵與御皆婦人也。婦禮不下堂。則不於南洗明矣。此

夫婦之席皆南上。曲禮東鄉西鄉以南方爲上。正指室中布席之法而言。以其與尋常布席之法無異。故經不著之耳。在堂則文。故人席與神席變。在室則質。無變也。

右夫婦入室

贊者徹尊冪

教氏繼公曰。事已至也。

此贊者。或疑爲婦人。非也。洗在阼階東南。洗爵以酢。必下堂也。婦禮不下堂。則其爲男子明矣。意以子弟若

舊戚之卑屬爲之與。內尊有綌冪徹之者待酌也。下不言徹豆巾者。文不具。

舉者盥出。除鼎。舉鼎入。陳于阼階南西面北上。

七俎從設。

鼎本作冪。教云當作冪舊監本已改作冪今從之

正義 敖氏繼公曰。盥北面盥於南洗也。除鼎者。右人也。

除鼎而後舉鼎。吉禮也。陳鼎於內而當階。士禮也。既陳鼎。則右人抽局委于鼎北。而西面于鼎東以俟。少牢禮。陳鼎南于洗西。其與士禮異者。當東序耳。執七俎者。從

鼎入而設於鼎之西。設謂設俎也。既設則各加七於其

鼎。東枋遂退。此三七三俎從設。則是有司三人各兼執

一七一俎與。鄭氏康成曰。執七俎者。從鼎而入設之。

七。所以別出牲體也。俎所以載也。

賈疏。凡牲有體。別爲肩臂。臠臠。胾脊脇之

等。於鼎以次別七出之。載者依其體別以次載於俎。

疏 所言牲體乃體解之法。爲七者通言之。此昏禮特

豚合左右七體耳。與此異也。

補注

賈氏公彥曰。特牲少牢。公食有司徹。及此昏禮。執

七俎舉鼎各別人者。吉禮尚威儀也。士喪禮舉鼎。右人以右手執七。左人以左手執俎。舉鼎人兼執七俎者。喪禮略也。公食執七俎之人。入加七于鼎。陳俎于鼎南。其七與載皆舉鼎者爲之。特牲注云。右人也。尊者於事指使可也。則右人於鼎北南面。七肉出之。左人於鼎西俎南。承取肉載於俎。士虞右人載者。喪祭少變。故在西方。長者在左。今昏禮鬼神陰陽當與特牲同。亦右人七。左人載。遂執俎而立以待設也。

三舉者盥出除鼎出。出寢門也。三鼎則三七三俎。有司三人兼執一七一俎。各從其鼎入。而設俎於鼎之西。加七於鼎之上。舉鼎者每鼎二人。

北面載執而俟。

正義敖氏繼公曰。北面載者。左人也。右人則西面七。此載以俎承物之稱。士喪禮載豚。云載兩髀于兩端。兩肩亞。兩胎亞。脊肺在于中。皆進抵載魚。左首進箸。三列。進抵。此魚十有四。則爲二列也。載腊如豚。惟無肺耳。俟。

俟時而升。鄭氏康成曰。執俎而立。俟豆先設。

賈疏下文設菹

醢後乃云俎入設于豆東。

七者逆退復位于門東北面西上。

正義

鄭氏康成曰。執七者事畢逆退。由便至此。乃著其

位。略賤也。

賈疏初陳鼎門外時。不見執七者位。

敖氏繼公曰。七者。右人

以七出鼎實者也。以七出物而謂之七。亦因其所用者

稱之。逆退。則七下鼎者在先。七上鼎者在後也。言復位

見其初位在此。門東北面西上。私臣之位也。此亦因文

而見之耳。特牲記曰。私臣門東北面西上。李氏如圭

曰。逆退。後入者先退。

贊者設醬于席前。菹醢在其北。俎入設于豆東

魚次。腊特于俎北。

正義

李氏如圭曰。醬為饌本。故先設之。俎以牲體為主。

故豚專得俎名。魚次者。次在俎東。敖氏繼公曰。菹醢

在醬北。南上也。別見魚腊。則此俎指豚俎也。當豚俎北

端。而云特者。明不與豚俎為列。亦橫設之。凡俎數奇於

其下者特設之。鄭氏康成曰：豆東菹醢之東。賈疏：醬與菹醢

俱在豆。知不在醬東者，下文醬東有黍稷，故知在菹醢東也。

席謂與閒東向之席。

贊設黍于醬東，稷在其東，設清于醬南。

鄭氏康成曰：饌要方也。賈疏：豆東兩俎，醬東黍稷是其要方也。 敖

氏繼公曰：黍在豚南，稷在魚南，清不言其器，在豆可知。

少牢禮曰：進二豆清。

弟子職云：羹臠中別載在醬前，其設要方，注言要方

本此。自贊者設醬至此，乃夫席也。其位在西而東面，夫

席先設者，男帥女，女從男也。黍稷在敦，清不言其器，公食

大夫禮，大羹清不和，實于鐙，蓋瓦豆也。此亦然。

設對醬于東。

鄭氏康成曰：對醬，婦醬也。設之當特俎。賈疏：婿東面，設醬在

南為右，婦西面，則醬在北為右，皆以右手取之為便，故知設之當特俎也。 敖氏繼公曰：下

文云：設黍于腊北，而此醬宜在黍東，則於特俎為東北

也。

菹醢在其南北上。設黍于腊北。其西稷。設清于醬北。

正義 賈氏公彥曰。菹在醬南。其南有醢。從北向南陳爲北上也。若皆醢在菹北。從南向北陳爲南上。清卽上文大羹清在饌者。羹宜熱。臨食乃將入。敖氏繼公曰。二豆在醬南。俱當特俎之東也。腊北卽醬西也。必云腊北者。所以見對饌東西南北之節也。稷在黍西。則在腊之西北。而適當壻醢之北矣。惟於設黍云腊北。可見特俎

亦橫設之也。

李氏如圭曰。俎亦設豆西。魚次腊。特于俎南。乃設黍于醬西。而曰腊北者。以其次腊設之。其實在俎北也。

案上文七俎從設三鼎。則三七三俎竝無六俎也。經文自對醬以下。陳設諸物。歷歷分明。無所爲對俎者。且云設黍于腊北。卽承上特于俎北之腊言之。彌可見矣。蓋同牢則共俎。義當然也。後人岐解紛紛。良由李氏誤之耳。

通義 賈氏公彥曰。公食大夫禮。大羹清不和。實于鐙。由門入。公設之于醬西。生人食法也。特牲士虞等。為神食法。皆為敬尸。尸不食也。鄉飲酒。鄉射燕禮。大射不設者。清非飲具。故無也。少牢無清者。文不備。有司徹有清者。賓尸禮廢。故有也。此經上設壻清于醬南。特牲出于饌北。此設婦清于醬北。在特俎東。饌內不得要方。上注云。要方者。據大判而言耳。

御布對席贊啟會卻于敦南對敦于北

會如字卻去約反注

今文啟為開
古文卻為俗

正義

敖氏繼公曰。未設而布壻席已設。乃布婦席。示尊

卑之義也。勝布夫席。御布婦席。見其事之之意也。此於壻席為少北。不正相鄉。特取其一東一西。故云對耳。對醬之類亦然。對敦于北。謂啟婦敦之會。則卻於敦北也。其南北之會。各當其清之東西。鄭氏康成曰。啟發也。會合也。謂敦蓋也。賈氏公彥曰。啟會卻于敦南。對敦于北者。取夫東面以南為右。婦西面以北為右。便也。

仰也。謂仰於地也。

贊告具。揖婦。卽對筵。皆坐。皆祭。祭薦黍稷肺。

正義

鄭氏康成曰。贊者西面告饌具也。

賈疏。主人東面。知西面告也。

壻揖婦使卽席。薦菹醢。

敖氏繼公曰。祭薦黍稷肺。釋

上所謂祭者此也。祭薦以菹醢于醢而祭也。祭黍稷取

於穀而祭之。肺祭肺也。亦皆祭于豆祭。

存疑

賈氏公彦曰。言薦者據籩豆而言。

經文無籩疏兼籩言夾字耳。

特爾黍授肺脊皆食以清醬皆祭舉食舉也。注

文黍作稷

正義

鄭氏康成曰。爾移也。移置席上。使其食也。

賈疏。爾訓爲近。

謂移之使近人。

皆食食黍也。以用也。用口啜清。用指啖醬。

賈疏。以清

不用箸。醬又不須以箸也。

賈氏公彦曰。舉謂舉肺。以其舉以祭以

食故名肺爲舉。則上文云肺者祭肺也。

敖氏繼公

古文邇爾通。惟爾黍者。夫婦各二穀。惟取其尊者而

之。凡爾穀者。皆右之於席上。經特於少牢見之。授肺脊

者兼舉而投之也。皆受以右手。惟飯時則左執之也。贊授夫於饌南西面。授婦則於饌北東面。皆訝受之。皆食。謂一飯也。以清醬。皆謂師之。未食舉。用此安食耳。舉。謂肺脊。以其先食而舉。因名曰舉。祭謂振祭。齊之一飯。乃祭舉。異於饋食禮也。食舉謂啗之。再飯三飯。則皆食舉。不復以清醬矣。

通論 賈氏公彥曰。特性少牢。祭舉食舉乃飯。此先食黍。乃祭舉者。彼九飯禮盛。故先食舉。以導食氣。此三飯禮

略。故不須導也。此先爾黍。後授肺。特性亦然。以士禮同也。少牢佐食。先以舉肺脊。授尸。乃爾黍者。大夫禮異也。然士虞亦先授舉肺脊。後乃爾黍者。喪禮與吉反也。

圖 爾黍而不及稷。黍爲食主也。少牢爾黍。注云。食以黍。大夫祭禮則然。特性并爾黍稷。士祭禮異於大夫也。士虞爾黍不及稷。喪祭略也。黍已祭。清醬非盛。不祭。但并食之。肺爲氣主。脊爲正體。故祭而後食之。豚解者皆不食。般以非體解節折也。魚腊不祭。亦不食。以上牲爲主。

故也。公食大夫禮云。魚腊醬清不祭。

三飯卒食。飯父返反。

鄭氏康成曰。卒已也。同牢示親。不主為食起。三飯而成禮也。賈疏。少牢十一飯。特牲九飯。此獨三飯。故云。賈氏公彥曰。三飯

而止。故不食穀。敖氏繼公曰。不言贊者。受肺脊文省。

敖氏繼公曰。飯猶食也。或言食。或言飯。隨文便耳。

三飯卒食。遠下饋食之禮。

食者。總食黍稷酒醬等之名。飯則專指黍言之。少牢

注云。食大名。小數曰飯。疏云。據一口謂之一飯。此解尤

晰。昏三飯成禮。注以為同牢示親。則上下通禮也。

右食

贊洗爵酌。酌主人。主人拜受。贊戶內北面答拜。

酌婦亦如之。皆祭。酌羊進反。

鄭氏康成曰。酌。漱也。酌之言演也。安也。漱所以潔

口。且演安其所食。酌酌內尊。賈疏。以下文贊酌戶外尊。故知此酌內尊。賈

氏公彥曰。壻拜當東面。婦拜當南面。少牢墓皆答拜。注

云在東面席者東面拜。在西面席者皆南面拜。故知婦拜南面。若贊答婦拜。亦於戶內北面也。敖氏繼公曰。洗爵。洗于庭也。醕之言繼也。其字從酉。既食之而復繼之以酒。因以爲名。取酒食相續之意。所以見殷勤也。此拜受者皆在席。戶內。戶內之西也。祭謂祭酒。凡醕皆坐受爵。

通論賈氏公彥曰。特牲注云。醕猶衍也。尸既卒食。又欲頤衍養樂之。少牢注云。醕猶羨也。既食之。又飲之。所以

樂之。此注云。漱所以潔口。且演安其所食。三注不同。相兼乃具。士虞亦醕尸。注直云醕安食也。不言養樂及羨者。喪故也。

贊醕主人主婦。當兩番降洗。以無并執二爵之禮也。主人不辭洗者。以在室。且贊賤也。

贊以肝從。皆振祭。齊肝。皆實于菹。豐。

齊才計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肝炙肝也。飲酒宜有肴以安之。安氏繼公曰。以肝從。謂以肝俎從於酒而進之。二肝蓋其

俎而進本。贊則縮執之。振祭者。執而振動之以爲祭也。此亦以肝濡于鹽乃振祭。肝從之法。少牢禮備之矣。

〔案〕此贊者又一人。非卽洗爵酌醕者。肝俎在內東塾。洗酌時。一贊者取以從。旣則反之。

〔通論〕賈氏公彥曰。案特牲少牢獻尸以肝從。尸齊之加于俎豆。與此同。禮之正也。主人與祝亦以肝從。加于俎不加于豆者。下尸故不敢同之也。士虞獻尸以肝加于俎者。注云。從其牲體。以喪不忘於味也。此云實。不云加。

異於祭故也。

卒爵皆拜。贊答拜。受爵。

〔正義〕鄭氏康成曰。婦拜尚右手。賈氏公彥曰。贊答拜。

獻主處也。敖氏繼公曰。卒爵而拜。拜其飲已也。贊答拜亦一拜也。受爵出奠于篚乃復洗他爵以升。

〔案〕夫婦卒爵有先後。則拜與答拜之先後因之。疏言獻主處者。謂戶內北面獻主人之處也。

再醕如初。無從。

正義賈氏公彥曰。如初者。如自贊洗爵以下。至答拜受爵也。敖氏繼公曰。無從見其異於初耳。

三酌用盞亦如之。

正義敖氏繼公曰。至是乃用盞者。昏禮將終。示以合體相親之意也。食後進酒。至於再三。猶云酌者。同牢之禮。贊主其事。而此酒則皆贊進之。故皆謂之酌。特牲少牢禮。進酒於尸者。惟主人言酌。主婦賓長則皆不言酌。而曰獻。以食禮非二人主之也。鄭氏康成曰。亦無從也。

贊洗爵酌于戶外尊。入戶西北面奠爵拜。皆答拜。坐祭卒爵拜。皆答拜。興。

正義鄭氏康成曰。贊酌者。自酢也。賈氏公彥曰。三酌乃酌外尊。自酢者。略賤者也。既合盞。乃用爵。不嫌相襲。爵明更洗餘爵也。皆皆夫婦也。敖氏繼公曰。三酌乃自酢。變於常禮也。自酢之禮。代人酢已耳。洗爵。象其爲已洗也。奠爵拜。象受也。夫婦皆答拜。則象同酢之也。興。謂夫婦也。尸字疑衍。下云贊酌外尊。可見矣。

右酌

主人出婦復位。

賈氏公彥曰。直云主人出。不云處所。下文云主人說服於房。則此時亦東房矣。婦人不宜出復入。故因舊位而立。敖氏繼公曰。主人出。為將說服於房也。婦當說服於室。故不出。惟變位而已。鄭氏康成曰。復位。復尊西南面之位。

乃徹于房中。如設于室。尊否。

鄭氏康成曰。徹室中之饌。設於房中。為勝御餽之。

賈疏。下文勝餽主人之餘已下是也。徹尊不設有外尊也。賈疏。惟尊不設於房中。

敖氏繼公曰。徹之者。亦贊也。如設于室。謂其饌與席之位也。亦皆東西相鄉。

房中勝先於御。則勝席在西墉下。直室東南隅。西鄉布之於餽壻餘便也。

主人說服于房。勝受婦說服于室。御受姆授巾。

說吐活反後同。注今文說作稅。

正義敖氏繼公曰。說服皆謂去上服也。于房于室。男女宜異處。亦重褻也。記云。母施衿結帨。是婦自有帨巾也。今既說服。御亦併受此物。故姆還以他巾授之。吳氏澄曰。壻與婦各說服者。男女有別也。賈氏公彥曰。媵受御受。與沃盥交同。亦是交接有漸也。鄭氏康成曰。巾所以自潔清。

案此云姆授巾。則姆亦在室矣。蓋婦入室時。姆亦從入。婦卽筵坐。則姆立於其右。以相禮。至說服既。乃授巾而

出也。

御衽于奧。媵衽良席在東。皆有枕。北止。

注古文止作趾

正義

鄭氏康成曰。衽。卧席也。婦人稱夫曰良。孟子曰。將

覲良人之所之。止足也。

賈氏公彥曰。衽于奧。主於婦

席。使御布婦席。使媵布夫席。亦示交接有漸之義也。前布同牢席。夫在西。婦在東。今乃夫在東。婦在西。易處者。前示陰陽交會有漸。故男西女東。今取陽往就陰。故女各於其方也。敖氏繼公曰。卧席謂之衽。此衽云者。

謂設衽亦猶布筵謂之筵。夫東婦西。變於坐席也。

室中以奧為尊。故布同牢席。夫西婦東。西則當奧也。今卧席同布於奧。則男陽當在東。婦陰當在西。從男女之正位也。

主人入親說婦之纓。

正義鄭氏康成曰。入者。從房還入室也。賈疏。夫前出說服於房。今從房入於婦人十五許嫁。笄而禮之。因著纓。賈疏。曲禮云。女子許嫁。笄而字。以十五為限。則自十五以上。皆可許嫁也。明有繫也。蓋以五采為

之。賈疏。周官巾車職。五路皆有繫纓。注云。以五采屬為之。此纓雖用絲。當用五采。其制未聞。此纓與男子冠纓異。彼纓垂之兩旁。結其末。此不同於彼。賈氏公彥曰。纓有二。內

則云。男女未冠笄者。總角衿纓。皆佩容臭。注。容臭。香物也。以纓佩之。為尊者給小使。此幼時纓也。又云。婦事舅姑如事父母。衿纓。案。屢注。衿。猶結也。婦人有纓。示繫屬也。內則示有繫屬之纓。即許嫁之纓。與此說纓一也。敖氏繼公曰。主人親說之者。明此纓為已而繫也。亦示親之。

存疑陳氏祥道曰。許嫁之纓既嫁。夫說之矣。無所復用。則事舅姑之衿纓。非許嫁之纓也。

許嫁之纓昏而主人說之耳。非一說而不復用也。婦事舅姑衿纓。卽此賈疏甚明。陳氏說未的。

燭出。

正義鄭氏康成曰。昏禮畢。將卧息。賈氏公彥曰。出出於室。

餽主人之餘。御餽婦餘。贊酌外尊。酌之。餽音後

敖氏繼公曰。食餘曰餽餘。謂其所嘗食者也。媵御

各餽餘者。見其惠之及之也。此餽之位。媵當東面。而長者。在南。御當西面。而長者在北。略如少牢養者之位。不洗而酌。略賤也。儀惟拜受拜送而已。不拜既爵。鄭氏康成曰。外尊。房戶外之尊。賈氏公彥曰。酌外尊者。不敢與主人同酌內尊也。

贊不酢。略也。

媵侍于戶外。呼則聞。注今文侍作待

正義

鄭氏康成曰。爲尊者有所徵求。

賈氏公彥曰。不

便御侍于戶外。其承夫婦者以女爲主。故使媵侍于戶外也。敖氏繼公曰。媵雖婦之從者。然自婦至之後。凡主人有事。皆媵爲之。此侍于戶外。不使御而使媵者。亦主於夫也。呼則聞。釋所以侍戶外之意。

右昏禮成

定儀禮義疏卷第三

